

六安市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 (2025 版)

(征求意见稿)

目 录

一、 区划范围	3
二、 适用标准	3
三、 区划方案	5
3.1 1类、2类、3类声环境功能区	5
3.2 4类声环境功能区	11
四、 区划说明	17
1. 高速公路	18
2. 城市快速路、城市主干路、城市次干路	18
五、 附件:	20
附件 1: 六安市中心城区 1-3 类声功能区划简图 (不显示区域边界) ...	20
附件 2: 六安市中心城区 1-3 类声功能区划简图 (显示区域边界)	21
附件 3: 六安市叶集城区 1-3 类声功能区划简图 (不显示区域边界) ...	22
附件 4: 六安市叶集城区 1-3 类声功能区划简图 (显示区域边界)	23

为进一步改善六安市声环境质量，加强源头管控，营造良好的人居环境，促进社会、经济和环境的协调发展，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 15190—2014）和《关于加强和规范声环境功能区划管理工作的通知》（环办大气函〔2017〕1709号）等要求，结合城市发展现状，在对原声环境功能区划的基础上，制定了《六安市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25版）》。

一、区划范围

本次六安市声功能区划调整范围包括六安市中心城区和叶集城区。六安市中心城区规划范围北至沪陕高速，南至 S329、龙池路，西至 S428、西外环路，东至六安市界，总面积为 352.36km²。叶集城区规划范围北至县道 036、红枫路，南至大雁湖路，西至区界，东至樱花路、云杉路，总面积为 55.03km²。

具体范围以《六安城区控制线规划图（2021-2035年）》和《叶集城区控制线规划图（2021-2035年）》规划范围为准。

二、适用标准

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各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等效声级限值及适用区域见表 1。

表 1 环境噪声等效声级限值及适用区域表

声功能区类别	时段		适用区域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0类	50	40	康复疗养区等特别需要安静的区域
1类	55	45	以居民住宅、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设计、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 需要保持安静的区域
2类	60	50	以商业金融、集市贸易为主要功能, 或者居住、商业、工业混杂, 需要维护住宅安静的区域
3类	65	55	以工业生产、仓储物流为主要功能, 需要防止工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区域
4a类	70	55	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城市主干路、城市次干路、城市轨道交通(地面段)两侧一定距离内, 需要防止交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区域
4b类	70	60	铁路干线两侧一定距离内, 需要防止交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区域

注：“昼间”是指 6:00 至 22:00 之间的时段；“夜间”是指 22:00 至次日 6:00 之间的时段。

三、区划方案

3.1 1类、2类、3类声环境功能区

本次六安市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共划分了1类区12个、2类区7个、3类区12个，未划分0类区。其中1类声环境功能区面积为109.23 km²，占区划面积的31.00%；2类声环境功能区面积为161.63 km²，占区划面积的45.87%；3类声环境功能区面积为81.50 km²，占区划面积的23.13%。

六安市叶集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共划分了1类区4个、2类区3个、3类区3个，未划分0类区。其中1类声环境功能区面积为25.48 km²，占区划面积的46.30%；2类声环境功能区面积为13.72 km²，占区划面积的24.93%；3类声环境功能区面积为15.83 km²，占区划面积的28.77%。

中心城区1-3类声功能区具体划分如表3-1至表3-3:

表3-1 中心城区1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

编号	区域	名称	功能区位置	面积 km ²	备注
I-1	金安区	六安职业技术学院及周边文教区域	六安城区范围西北部边界线-迎宾大道-正阳北路-六安路-安丰北路-隐贤路西延线	1.09	六安职业技术学院、六安市警察培训学校、安徽省六安外国语学校
I-2	金安区	沪陕高速南侧绿线区	规划道路(沿江高铁北侧)-皋陶大道-规划线(平行于沪陕高速)-六安城区范围边界线(西北角)-沪陕高速-六安城区范围西北部边界线-临淮路延长线	5.62	农田保护区、综合服务区

I-3	金安区	沿江高铁、合康高铁两侧绿线区	东起一元大道西至解放北路的沿江高铁、合康高铁两侧绿线区	5.54	农田保护区、综合服务区为主和少量的居民生活区
I-4	金安区裕安区	月亮岛周边	沿江高铁、合康高铁-西外环-永嘉路-兴华路-平桥大道-六安城区范围边界线(西)-宁西铁路-凤凰河东侧-天堂寨路-双桥湾小区南侧规划路-双桥湾小区西侧规划路-大别山西路延迟线-淠河南路南延线-淠河南路-淠河中路-淠河路-寿春西路-解放北路-蓼城路-临淮路-六安城区范围边界线(西北)	34.10	生态保护区、农田保护区、综合服务区和少量的居民生活区
I-5	金安区裕安区	淠河总干渠两侧	六安城区范围边界线(东北角)-淠河总干渠北侧-一元大道-沿江高铁-春晖路-前进路-胜利路-蓼城路-安民大道-前进路-皋陶大道-元亨路-安丰北路-蓼城路-解放北路-淠河总干渠西侧-长江中路-淠河总干渠南侧-梅山中路-长江中路-八公山南路-淠河总干渠南侧-许慎路-九德路-皋城路-安民大道-淠河总干渠南-许慎路-新安大道-寿春路-新业大道-规划路-长江东路	23.52	淠河总干渠两侧生态保护区和综合服务区(包括中央森林公园、凤栖湿地公园、市政府和皖西卫生职业学院)
I-6	裕安区	裕安区人民政府及周边	嵩察岩路-闻堰路-龙井沟路-齐云路-齐云西路幼儿园东侧-六安市解放路第二小学齐云路校区东侧-六安市解放路第二小学齐云路校区东侧北侧小路	0.66	机关、学校和医院
I-7	金安区	金安区人民政府及周边	永华路-佛子岭路-安丰路-金安路	0.71	机关和学校
I-8	金安区	规划综合服务区 and 居民生活区	新阳大道-长江东路-伟业路-汉王路-盛业路-长淮路-孝祠路-龙池路-规划路-盛业路-山源路-新业大道-桃源路-锦业路-汉王路	3.62	综合服务区和居民生活区
I-9	金安区	乡村地区	金安区最东部的乡村地区(盛业路东边规划线以东区域)	3.48	农田保护区和少量的综合服务区
I-10	裕安区	淠河总干渠与磨子潭路之间乡村地区	淠河总干渠-磨子潭路-金裕大道-金裕大道西延线-九公寨路南延线-九公寨路	4.71	大量的农田保护区和少量的综合服务区

I-11	裕安区 金安区	南湖湿地公园-徒步河公园	丰源大道-梅山南路-锦绣路-太华山路-枫林路-梅山南路-六安城区范围南部边界线-裕安大道-六安市华电安置小区三期北东南侧小路-裕安大道-天柱山路-天柱山路北延线-徒步河大道-规划路(丰源大道南)-裕安大道南苑路-合武铁路-裕安大道东侧规划路-丰源大道	13.98	南湖湿地公园、徒步河公园和大量的农田保护区、少量的综合服务区
I-12	金安区	兴茂悠然南山周边	丰源大道-迎宾大道-六安城区范围边界线(东南角)-金裕大道-南山大道-南山大道东侧规划路	12.20	大量的农田保护区和少量的综合服务区
合计				109.23	

中心城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见表 3-2。

表 3-2 中心城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

区域	名称	功能区位置	面积 km ²
市城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	除 1、3、4 类区以外的范围	161.63

中心城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见表 3-3。

表 3-3 中心城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

编号	区域	名称	功能区位置	面积 km ²	备注
III-1	金安区	城北镇工业聚集区	六安城区范围边界线(西北角)-临淮路-正阳北路-六安路-安丰北路北延线-隐贤路西延线	1.11	六安市金安表面处理中心、六安捷通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III-2	金安区	城北镇工业聚集区	六安城区范围边界线(西北角)-规划道路(沪陕高速南侧)-皋陶大道-规划道路(位于沿江高铁北侧-迎宾大道)	7.92	规划的工业聚集区

III-3	金安区	规划工业聚集区	规划道路（位于皋陶大道东、平行于皋陶大道）-翁墩路东延线-六安城区范围边界线（西北角）西边平行线-规划道路（位于沿江高铁、合康高铁北、平行于沿江高铁、合康高铁）	6.12	规划的工业聚集区
III-4	金安区	规划工业聚集区	规划道路（六安路南侧）-一元大道-规划道路（沿江高铁北侧）-规划道路（和平路东侧）	1.28	规划的工业聚集区
III-5	裕安区	平桥工业园	兴华路-永嘉路-长盛路-独山路-赛石矾路-平桥大道-九星路-国华路-金盛路-平桥大道	4.92	平桥工业园工业聚集区
III-6	金安区	金安经济开发区城北工业园园区	安丰北路-蓼城路-皋陶大道-前进路-五教路-元亨路	9.35	金安经济开发区城北工业园园区工业聚集区
III-7	金安区	城东工业聚集区	迎宾大道-许继慎路-皋城路-安民大道-长江东路-皖西大道	10.50	已形成的工业聚集区
III-8	金安区	金安经济开发区规划工业聚集区	寿春路-盛业路-长江东路-新阳大道	7.37	规划的工业聚集区
III-9	金安区	金安经济开发区规划工业聚集区	长江东路-河东路-山源路-孝祠路-长淮路-盛业路-汉王路-伟业路	2.78	规划的工业聚集区
III-10	金安区	金安经济开发区规划工业聚集区	安民大道-淠河总干渠南侧-安民大道与胜利路之间沟渠-胜利路-巢湖路-龙池路-和平路-长淮路-长江东路-新阳大道-汉王路-锦业路-桃源路-新业大道-山源路-盛业路-六安城区范围边界	15.62	规划的工业聚集区
III-11	裕安区	城南工业聚集区	规划路（丰源大道与宝丰寺路之间）-磨子潭路-裕丰大道-宝丰寺路-鲜花岭路-创新路-六安城区范围边界线（最南角）-磨子潭路-金域大道-裕丰大道	13.88	规划的工业聚集区
III-12	裕安区	城南小片工业聚集区	丰源大道-城南大道-合武铁路-徒步河公园西北侧沟渠	0.65	已形成的小规模工业聚集区
	合计			81.50	

叶集城区 1-3 类声功能区具体划分如表 3-4 至表 3-6:

表 3-4 叶集城区 1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

编号	区域	名称	功能区位置	面积 km ²	备注
I-1	叶集区	西北规划区	海桐路-金叶大道-规划道路(金叶大道至红枫路)-紫薇路-棕榈路-叶集城区范围线(西北角)	1.24	一般农业区和少量的村庄建设区
I-2	叶集区	东北规划区	叶集城区范围线(东北角)-红枫路-映山红路-规划路(棕榈路与红枫路之间)-金桂路-规划路(松源湖西侧规划路)-海棠路	2.16	一般农业区和少量的村庄建设区
I-3	叶集区	叶集西南区域	叶集城区范围线(西)-固叶路-香樟大道-金叶大道-沪陕高速-民强路-兴业大道-固叶路-皖西路-民强路-史河路-金叶大道-皖西路-柳林大道-大别山路-紫荆路-永和路-金叶大道-建丰路-柳林大道-规划路-叶集城区范围线(东南角)-叶集城区范围线(最南边)	10.25	叶集西部绿地休闲区、大雁湖、居住生活区和少量村庄建设区
I-4	叶集区	未名湖	民强路-香樟大道-叶集城区范围线(东边)-兴业大道-云杉路-皖西路-云松路-和谐路-规划路-永和路-紫荆路-皖西路-栋楼路-南海路	11.83	未名湖绿地休息区及周边综合服务区、居住生活区
合计				25.48	

叶集城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见表 3-5。

表 3-5 叶集城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

区域	名称	功能区位置	面积 km ²
叶集城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	除 1、3、4 类区以外的范围	13.72

叶集城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见表 3-6。

表 3-6 叶集城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

编号	区域	名称	功能区位置	面积 km ²
III-1	叶集区	北部工业规划区	固业路北延线-海桐路-金叶大道-金叶大道北延线-红枫路-北部圆弧形规划线-金桂路-规划线-映山红路-红枫路-规划支线(叶集城区范围线)-香樟大道-金桂路-沪陕高速-金叶大道南延线-香樟大道	12.85
III-2	叶集区	北部工业区	民强路-沪陕高速-柳林大道-兴业大道	1.17
III-3	叶集区	东部工业规划区	金叶大道-永和路-规划路-雪松路-皖西路-叶集城区范围线(东南边)-大别山路-规划线宁西铁路	1.81
合计				15.83

3.2 4类声环境功能区

4类声环境功能区为铁路、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城市主干路、城市次干路等交通干线两侧一定距离内区域以及交通服务区域。

表 3-7 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 4a 类区—高速公路

序号	道路名称	路段起止点	适用区域
1	沪陕高速	西外环路至一元大道	交通干线边界线外距离： 相邻 1 类声功能区为 55m，相邻 2 类声功能区为 40m，相邻 3 类声功能区为 25m。 当临街建筑高于三层楼房以上(含三层)时，临街建筑面向交通干线一侧至交通干线边界线的区域。
2	德上高速	长江东路至金裕大道	
3	合叶高速	迎宾大道至济广高速	
4	济广高速	合叶高速至沪陕高速	

表 3-8 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 4b 类区—铁路、铁路服务区

序号	道路名称	路段或位置	适用区域或备注
1	宁西铁路	城区段	交通干线边界线外距离：相邻 1 类声功能区为 55m，相邻 2 类声功能区为 40m，相邻 3 类声功能区为 25m。
2	合武铁路	城区段	
3	阜六铁路	城区段	
4	轨道 1 号线(规划)	合六市域(郊)铁路城区段	

5	轨道2号线(规划)	串连六安北站、老城、六安站和城南	铁路干线场站、编组站、机务段和车辆段等交通服务区域为4b类声环境功能区, 4a类和4b类重叠区域划分为4b类声环境功能区。
6	轨道3号线(规划)	串连河西、老城、城南	
7	六安站	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312国道旁	
8	轨道1号线换乘枢纽(规划)	梅山路-长安路相交处	
9	轨道2号线换乘枢纽(规划)	大别山路-梅山路相交处	
10	轨道3号线换乘枢纽(规划)	皖西大道-长安路相交处	

表 3-9 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 4a 类区

—快速路、主干道、次干道

序号	道路名称	道路类型	备注	适用区域
1	天堂寨路	快速路		交通干线边界线外距离: 相邻 1 类声功能区为 50m, 相邻 2 类声功能区为 35m, 相邻 3 类声功能区为 20m。当临街建筑高于三层楼房以上(含三层)时, 临街建筑面向交通干线一侧至交通干线边界线的区域。
2	长安路	快速路		
3	长江西路	快速路		
4	西外环	快速路		
5	金裕大道	快速路		
6	一元大道	快速路		
7	蓼城路	快速路		

8	平桥大道	快速路		<p>交通干线边界线外距离：相邻 1 类声功能区为 50m，相邻 2 类声功能区为 35m，相邻 3 类声功能区为 20m。当临街建筑高于三层楼房以上(含三层)时，临街建筑面向交通干线一侧至交通干线边界线的区域。</p>
9	西外环路	快速路	蓼城路以北	
10	迎宾大道	快速路	蓼城路以北	
11	安民大道	快速路	蓼城路以北	
12	一元大道	快速路	蓼城路以北	
13	蓼城路	快速路	一元大道以东段	
14	许继慎路-前进路	快速路		
15	长江东路	快速路		
16	金裕大道	快速路	一元大道以东	
17	一元大道	快速路	金裕大道以南	
18	迎宾大道	快速路	金裕大道以南	
19	裕安大道	快速路	金裕大道以南	
20	西外环路	快速路	金裕大道以南	
21	长江西路	快速路	西外环以西	
22	梅山北路	快速路	蓼城路-长安路	
23	安民大道	快速路	长江东路-蓼城路	
24	迎宾大道	快速路	蓼城路-金裕大道	
25	刘庆路	主干道		

26	刘安路	主干道		<p>交通干线边界线外距离：相邻 1 类声功能区为 50m，相邻 2 类声功能区为 35m，相邻 3 类声功能区为 20m。当临街建筑高于三层楼房以上(含三层)时，临街建筑面向交通干线一侧至交通干线边界线的区域。</p>
27	寿春路	主干道		
28	皋城路-巢湖路	主干道		
29	大别山路-皖西大道	主干道		
30	佛子岭路	主干道		
31	龙河路	主干道		
32	创新路-枫林路	主干道		
33	长淮路	主干道		
34	赤壁路	主干道		
35	磨子潭路	主干道		
36	解放路	主干道		
37	梅山中路-梅山南路	主干道		
38	南山大道	主干道		
39	皋陶大道	主干道		
40	和平路	主干道		
41	新阳大道	主干道		
42	新业大道	主干道		
43	盛业路	主干道		

44	临淮路	次干道		
45	长安南路	次干道		
46	龙池路	次干道		
47	丰源大道	次干道		<p>交通干线边界线外距离：相邻 1 类声功能区为 50m，相邻 2 类声功能区为 35m，相邻 3 类声功能区为 20m。当临街建筑高于三层楼房以上(含三层)时，临街建筑面向交通干线一侧至交通干线边界线的区域。</p>
48	青桐路	次干道		
49	滨河大道	次干道		
50	城南大道	次干道		
51	白鹭大道	次干道		
52	八公山路	次干道		
53	安丰路	次干道		
54	正阳路	次干道		
55	溧河路	次干道		
56	九德路	次干道		
57	胜利路	次干道		
58	蓝溪路	次干道		
59	新安大道	次干道		

表 3-10 叶集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 4a 类区—高速公路

序号	道路名称	路段起止点	适用区域
1	沪陕高速	西外环路至规划支路 (叶集城区范围线)	交通干线边界线外距离：相邻 1 类声功能区为 55m，相邻 2 类声功能区为 40m，相邻 3 类声功能区为 25m。 当临街建筑高于三层楼房以上(含三层)时，临街建筑面向交通干线一侧至交通干线边界线的区域。

表 3-11 叶集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 4b 类区—铁路、铁路服务区

序号	道路名称	路段或位置	适用区域或备注
1	宁西铁路	城区段	交通干线边界线外距离：相邻 1 类声功能区为 55m，相邻 2 类声功能区为 40m，相邻 3 类声功能区为 25m。
2	叶集站	六安市叶集区 叶集改革试验区 站前路	铁路干线场站、编组站、机务段和车辆段等交通服务区域为 4b 类声环境功能区，4a 类和 4b 类重叠区域划分为 4b 类声环境功能区。

表 3-12 叶集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 4a 类区—快速路、主干道

序号	道路名称	道路类型	备注	适用区域
1	西外环快速路	快速路	香樟大道至金叶大道	交通干线边界线外距离： 相邻 1 类声功能区为 50m，相邻 2 类声功能区为 35m，相邻 3 类声功能区为 20m。 当临街建筑高于三层楼房以上(含三层)时，临街建筑面向交通干线一侧至交通干线边界线的区域。
3	香樟大道	主干道		
4	兴叶大道	主干道		
5	未名路	主干道		
6	皖西路	主干道		
7	民强路	主干道		
8	柳林大道	主干道		
9	金叶大道	主干道		

四、区划说明

(一) 本次区划以区域用地现状为主，兼顾用地规划主导功能，确定声环境功能区类型。

(二) 用地性质以居民住宅、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设计、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的区域，划分为 1 类声环境功能区。

(三) 用地性质以商业金融、集市贸易为主要功能，或者居住、商业、工业混杂的区域，划分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

(四) 用地性质以工业生产、仓储物流为主要功能的区域划分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3 类声环境功能区内的噪声敏感建筑物执行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噪声敏感建筑物，是指用于居住、科学研究、医疗卫生、文化教育、机关团体办公、社会福利等需要保持安静的建筑物。

(五) 将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城市主干路、城市次干路边界线外一定距离内的区域划分为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确定方法如下：

1. 高速公路

(1) 相邻区域为 1 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为 55m；

(2) 相邻区域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为 40m；

(3) 相邻区域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为 25m。

2. 城市快速路、城市主干路、城市次干路

(1) 相邻区域为 1 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为 50m；

(2) 相邻区域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为 35m；

(3) 相邻区域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为 20m。

3. 当临街建筑高于三层楼房以上（含三层）时，将临街建筑面向交通干线一侧至交通干线边界线的区域定为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

(六) 将铁路干线边界线外一定距离内的区域划分为 4b 类

声环境功能区。距离确定方法如下：

(1) 相邻区域为 1 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为 55m；

(2) 相邻区域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为 40m；

(3) 相邻区域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为 25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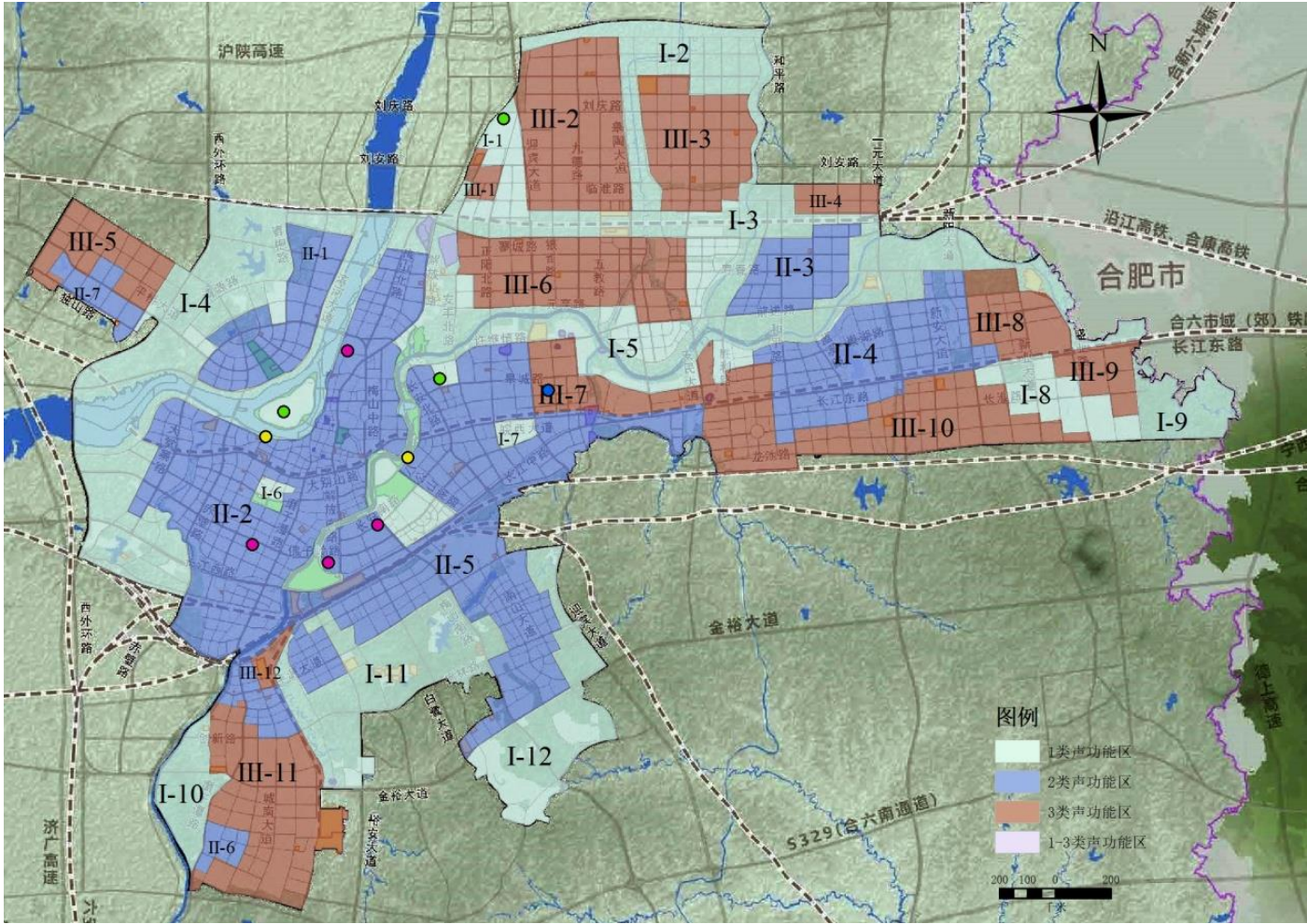
(七) 交通干线边界线为各级市政道路与人行道的交界线，无人行道的高架道路边界为高架道路地面投影边界，高速公路的边界指路基边界，铁路边界为铁路交通用地边界线。

(八) 公路客运场站、高速公路服务区、城市轨道交通（地面）场站等交通服务区域为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铁路干线场站、编组站、机务段和车辆段等交通服务区域为 4b 类声环境功能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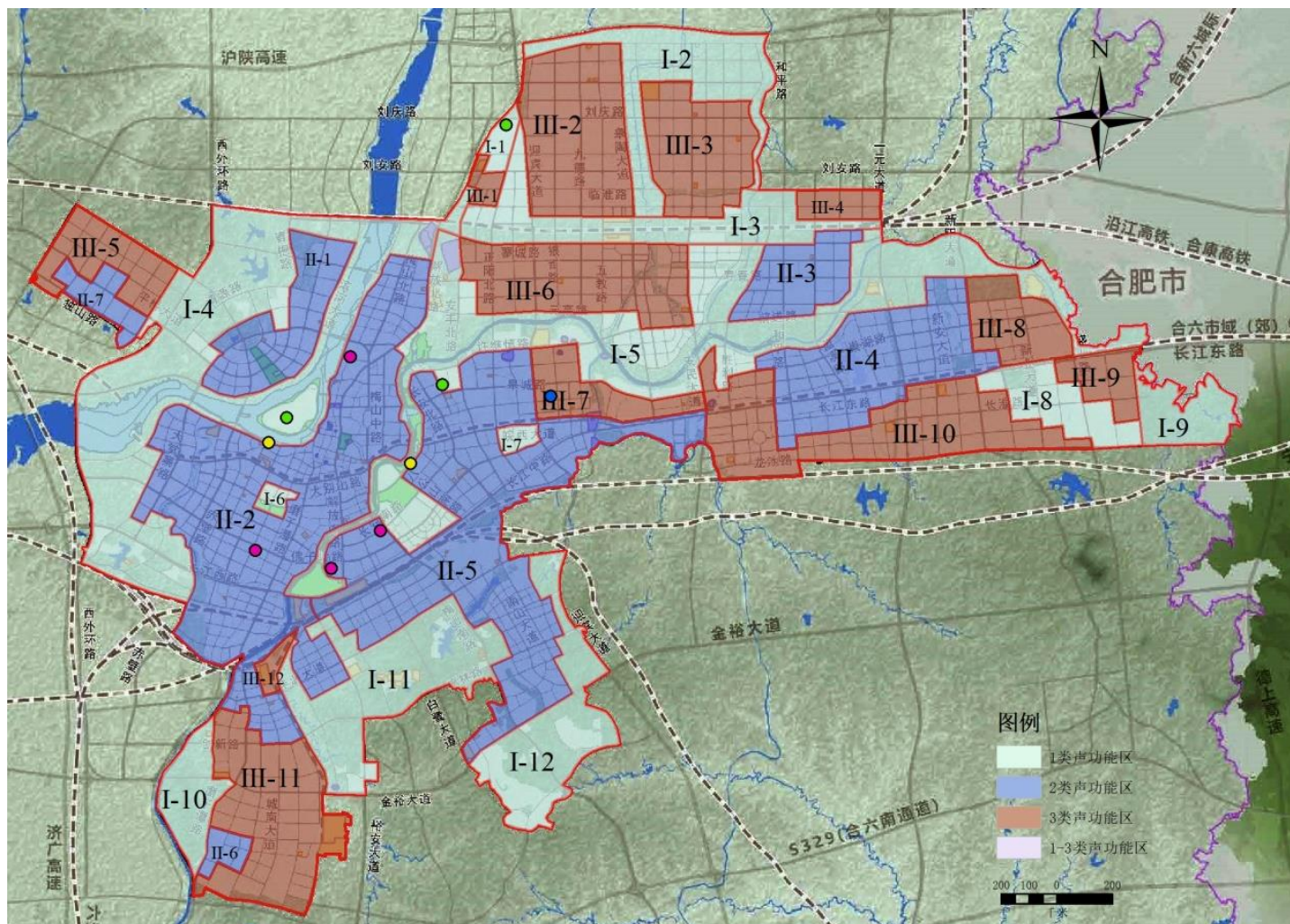
(九) 4a 类和 4b 类重叠区域划分为 4b 类声环境功能区。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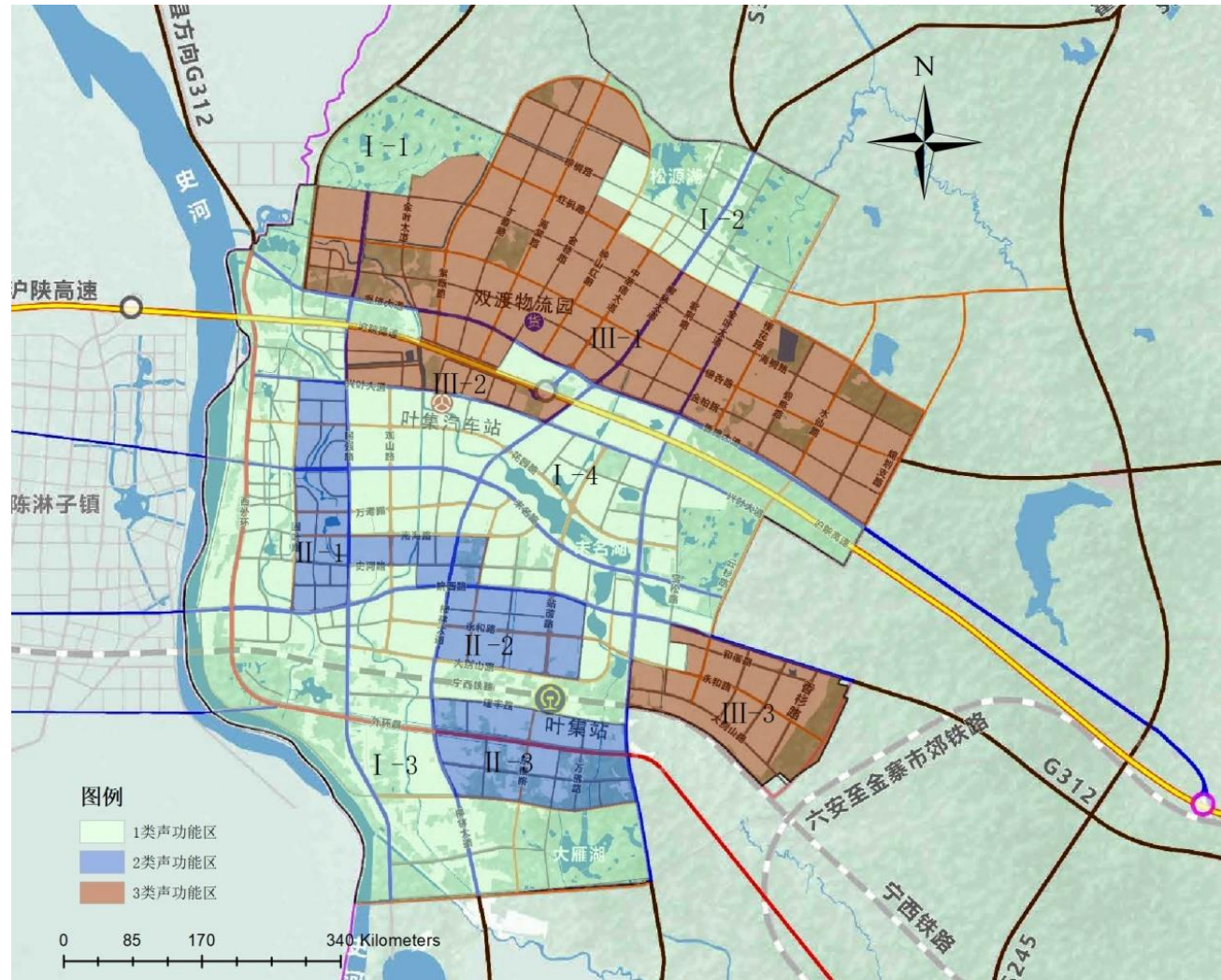
六安市中心城区 1-3 类声功能区划图（不显示区域边界）



六安市中心城区 1-3 类声功能区划图（显示区域边界）



六安市叶集城区 1-3 类声功能区划图（不显示区域边界）



六安市叶集城区 1-3 类声功能区划图（显示区域边界）

